

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鄂卫函〔2021〕10号

湖北省卫生健康委 关于下达 2021 ~ 2022 年度卫生健康科研 立项项目和经费的通知

各市、州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卫生健康委，部省属医疗卫生单位，委直属单位，有关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：

按照省卫生健康委《关于组织申报 2021 ~ 2022 年度科研项目的通知》（鄂卫通〔2020〕32号）要求，根据《湖北省卫生计生委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（鄂卫生计生办发〔2016〕7号）有关规定，经项目推荐单位组织申报，形式审查、方法学评价、会议评审和答辩会审，省卫生健康委主任办公会审定，最终遴选出 2021 ~ 2022 年度科研项目 495 项（其中创新团队项目 3 项、重点支撑项目 10 项、青年人才项目 62 项、面上项目 264 项、指定性项目 9 项和指导性（非资助）项目 147 项）。现将立项名单和资助经费予以公布（见附件 1），请按以下要求做好相关工作：

一、本次立项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为两年（指定性项目为一年），各项目承担单位和负责人要按照《湖北省卫生计生委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（鄂卫生计生办发〔2016〕7号）要

求，及时填写《湖北省卫生健康委科研项目立项合同书》（见附件 2、3），并在 2 月 10 日前，将合同书送至湖北省卫生计生科技服务中心。

二、各单位应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开支，做到专款专用，不得挪作它用。各项目管理部门要切实加强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监督管理，督促项目负责人按相关管理制度，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研究任务。

三、各项目推荐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，要及时将项目经费转拨给项目承担单位；项目承担单位应落实配套经费；对于指导性（非资助）项目，承担单位应兑现相应的经费，保障项目按时完成，注重项目的成果。

四、合同书报送地址：武汉市武昌区东亭路附 5 号湖北省卫生计生科技服务中心

联系人及电话：彭静鄂 027-88739990

刘云赞 027-87576372

- 附件：1.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 2021~2022 年度科研项目立项及资助经费表
2.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科研项目立项合同书
3.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创新团队项目立项合同书

